

工程造价咨询报告书

咨询项目全称_____韵达物流园 C 区块土石方工程_____

咨询业务类别_____清单造价编制_____

咨询报告日期_____2022 年 3 月 7 日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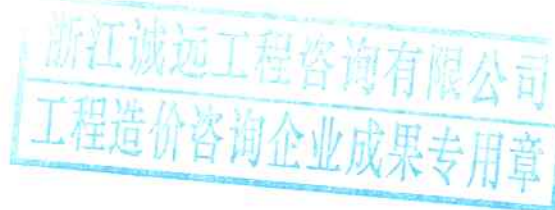
浙江诚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咨询报告书编号：浙诚远预（编）[2020]第 349-1 号

咨询项目委托方全称：义乌市上溪镇人民政府

咨询企业成果专用章：



咨询企业法定住所：义乌市稠江街道总部经济园 A5 幢 12F

邮 编：322000

联系电话：0579-85551700

咨询作业期：2021 年 12 月-2022 年 3 月

法定代表人：杨 畅

技术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章）：



专业咨询人员： 执（从）业资格（章）：

从事专业：

专业咨询人员： 执（从）业资格（章）：

从事专业：



专业咨询人员： 执（从）业资格（章）：

从事专业：

浙江诚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浙诚远预(编)[2020]第349-1号

关于韵达物流园C区块土石方工程 清单造价编制的报告

义乌市上溪镇人民政府：

我们接受贵单位的委托，对贵单位负责建设的韵达物流园C区块土石方工程进行了清单造价编制。贵单位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编制资料，我们的责任是对该工程的清单造价进行编制。我们依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该工程的施工图纸等资料，并结合相关造价文件规定进行编制。现将编制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 工程名称：韵达物流园C区块土石方工程；

(二) 工程概况：

- 1、建设单位：义乌市上溪镇人民政府；
- 2、勘测设计单位：义乌市勘测设计研究院；
- 3、建设地点：义乌市上溪镇义兰公路西侧、上店村北侧；

(三) 工程范围及内容：该地块面积约 409910.6 m^2 (含土石方放坡面积)，总挖方 13315629.59 m^3 (其中土方 468766.15 m^3 、强风化岩 456584.56 m^3 、中风化岩 12390278.88 m^3)，回填总方量为 1141866.38 m^3 ，施工内容包括地块内土石方开挖、场内土方及强风化岩运输、回填等。

二、编制依据：

（一）清单及定额依据：

- 1、《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 2、《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 50854-2013）；
- 3、《浙江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指引》；
- 4、《浙江省建设工程计价规则》（2018 版）；
- 5、《浙江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2018 版）；
- 6、《浙江省建设工程施工机械台班费用定额》（2018 版）；

（二）图纸依据：由义乌市勘测设计研究院提供的《韵达物流园 C 区块土石方测算—C-1 土石方总量》（项目编号：211113870）、《韵达物流园 C 区块土石方测算（设计标高减 3 米）》（项目编号：211113870）、《韵达物流园 C 区块土石方测算—C-2》（项目编号：211113870）、《韵达物流园 C 区块土石方测算—C-1 强风化、中风化》（项目编号：211113870）、由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地质勘查中心浙江总队提供的《上溪镇韵达小镇 C 区地块开挖区建筑用石料矿资源量估算报告》（工程编号：GS-20211737）

（三）信息价依据：义乌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

（四）其它依据：浙江省、义乌市有关造价方面的文件和规定、招标文件及清单；

三、编制原则及办法：

（一）工程量：由义乌市勘测设计研究院提供的《韵达物流园 C 区块土石方测算—C-1 土石方总量》（项目编号：211113870）、《韵达物流园 C 区块土石方测算（设计标高减 3 米）》（项目编号：211113870）、《韵达物流园 C 区块土石方测算—C-2》（项目编号：211113870）、《韵

达物流园 C 区块土石方测算—C-1 强风化、中风化》（项目编号：211113870）计算；

（二）企业管理费和利润：本工程管理费和利润按专业土石方工程中一般计税下的中值考虑；

（三）施工组织措施费：按非市区一般计税下的中值计取，已计取安全文明施工基本费、二次搬运费、冬雨季施工增加费；

（四）规费：本工程规费按 2018《浙江省建设工程计价规则》计取，费率按土石方工程 12.62%；

（五）增值税：按建建发[2019]92 号文件规定执行，按一般计税方法计取，税率为 9%；

（六）人工材料价格：

1、人工价格：人工费按 2022 年 2 月义乌市建设工程人工市场信息价调整，其中一类工 137 元/工日、二类工 149 元/工日；

2、材料价格：材料价格参照 2022 年 2 月义乌市信息价（除税价）；

四、有关事项说明：

（一）本工程各类土方工程单价除按计价规范、清单及定额规定外还应包括以下费用，所需费用由承包人综合考虑：

1. 在任何水平地面或斜面上挖土、孤石，使用各类所需机械、机具或器具；

2. 挖出残留树根及清运；

3. 任何土质情况、挖出土体之体积膨胀影响；

4. 保护工程免受恶劣天气侵害，修复任何沉降，滑坡或剥落；

5. 坡面、地面修整；

6. 所有超出计量范围以外的放坡及超挖所需的回填等全部费用；

（二）本工程场内开挖土方（468766.15m³）及强风化岩（456584.56m³）均用于场内回填，按二次搬运、回填运距各 1km 计入；

(三) 土方消纳费用: 本工程土方消纳工程量 216515.67m^3 , 该费用不计入本清单, 由土石方松散、压实等原因引起的借土方量变化由承包人综合考虑;

(四) 回填材料: 本工程土方消纳材料必须为三类土、强风化岩等土石方, 承包人不得使用建筑垃圾、工业废料土、生活垃圾、淤泥、杂填土等材料作为回填材料;

(五) 为考虑爆破安全性, 距离后宋村向东 200 米范围内的中风化凝灰岩开挖均采用机械开挖, 方量约为 967002.93m^3 ; 其余开挖中风化凝灰岩的开挖方式按机械开挖较软岩及爆破开挖较软岩综合计算, 承包人应结合资源处置综合考虑;

(六) 本清单仅计取了石料矿资源利用石方的开挖装车费用, 未计取石料矿资源利用石方的外运费用, 承包人应结合资源处置综合考虑;

(七) 本工程土方开挖按机械开挖三类土, 强风化岩开挖按机械开挖四类土;

(八) 本工程土石方工程量均按天然密实度考虑, 不考虑松散、压实系数, 由此引起的相关费用由承包人综合考虑;

(九) 本清单土石方量以义乌市勘测设计研究院出具的报告为准;

(十) 红线范围内及周边的地下管网的挖除或保护费不单独列项, 由承包人综合考虑;

(十一) 本工程临时围墙不单独列项, 由承包人综合考虑;

(十二) 承包人应考虑本项目清表等相关费用, 清单不单独列项, 由承包人综合考虑;

(十三) 遇池塘、淤泥等地质情况时增加的费用未计取, 另由承包人自行考虑;

(十四) 大型机械进退场费计取: 履带式挖掘机 1m^3 以内 311 台次, 履带式推土机 90KW 以内 74 台次;

五、结论及建议:

1、结论:本工程编制造价为 416075412 元(大写:肆亿壹仟陆佰零柒万伍仟肆佰壹拾贰元整)。

注:安全文明施工费单独列项,含税费用为 $5159239.67 \times 1.09 = 5623571$ 元。规费单独列项,含税费用为 $32073696.85 \times 1.09 = 34960330$ 元;

附件:清单造价编制文件

浙江诚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2年3月7日

主题词:土石方 清单造价 编制报告

主送:义乌市上溪镇人民政府

共印: 6 份